

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2020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15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。会议由董事长张近东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购回基本方案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发行人债券购回业务监管问答》，为增强投资者信心，维护公司债券价格稳定，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，公司基于对自身价值的认可及未来发展的信心，结合当前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，使用自有资金对公司发行的“18 苏宁 01、18 苏宁 02、18 苏宁 03、18 苏宁 04、18 苏宁 05、18 苏宁 06、18 苏宁 07”进行购回，债券购回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,000 万元。

具体内容详见 2020-077 号《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购回基本方案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13 日